

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安组委办〔2023〕3号

关于开展2023年全国安全生产月 线上“逃生演练训练营”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机构,有关中央企业:

按照《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〈2023年全国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方案〉的通知》(安委办〔2023〕5号)要求,紧紧围绕“人人讲安全、个个会应急”这一主题,普及安全知识,培育安全文化,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、进农村、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家庭,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线上“逃生演练训练营”安全科普知识短视频的学习、征集和传播活动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组织单位

— 1 —

2023年05月22日

信XC 7035 3677 211

主办单位: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

技术支持:北京快手科技有限公司

二、活动对象

各地区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组织机构、中央企业及地方企事业单位,职工、学校师生、社区(村)居民及广大社会公众等。

三、活动时间和参与方式

(一)活动时间。活动预热时间为5月20日至5月30日;活动正式上线时间为5月31日。

(二)参与方式。

1. 登录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,下载操作流程并参与活动,地址:www.anquanyue.org.cn。

2. 下载“快手极速版APP”,关注“逃生演练训练营”账号,观看科普视频和专家直播,专家讲座网络直播结束后即开启重播,供大家持续学习;个人号和官方号均可拍摄相关短视频参与“#逃生演练训练营”话题征集(操作流程见附件)。

四、作品内容

企业事故应急演练;农村气象灾害、地质灾害、洪涝灾害、火灾等事故灾害逃生救援;城市社区高层建筑、大型商业综合体、旅游景区等场所场景风险防控和逃生救援;学校实验室安全、消防安全、地震逃生和溺水自救互救;家庭用电用气安全、电动车充电安全以及高楼火灾逃生等内容。

五、作品要求

(一)合法性。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积极传播正能量,内容和形式必须符合我国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(二)实用性。短视频应反映客观事实,密切结合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的实际,讲述人民群众身边的安全应急故事。

(三)作品格式。参加话题征集的短视频格式要符合“快手极速版 APP”上传基本条件。

(四)版权要求。参加话题征集活动的短视频作品要求原创作品,无知识产权争议。如发生法律纠纷,由发布视频作者承担全部责任,与活动组织机构无关。

六、活动奖励

(一)学习科普视频和专家直播达到 8 个课时以上,可以获得快手平台网上“逃生演练训练营”电子结业证书。

(二)短视频话题征集点赞排名前 100 的参与者,可获得活动纪念奖品。短视频将择优推荐到中央新影发现之旅频道播出,央视和地方频道、央视频、CCTV 手机电视等媒体播出;同步推荐给应急管理部政府网站、中国应急信息网、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中心网、国家应急管理宣教网、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展播。

七、活动要求

(一)高度重视。各地区和有关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,把组织开展好本次活动列入安全生产月活动内容,精心组织,周密策划,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落实。

(二)广泛宣传。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形式,激发社会公众参与

活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,切实提高活动的传播力、影响力和覆盖面。

(三)务求实效。要发挥好短视频新媒体在安全生产宣传工作中的重要作用,坚持正确方向,加强舆论引导,扎实抓好落实,增强活动实效。

(四)做好总结。根据组织本单位参与活动的人数、发布视频数量、获取电子结业证书等情况做好活动总结。

(五)联系方式。

1. 客服咨询电话:杨静轩 010—67368228、18516902292;李雨霞 18516912292、邬永斌 18610521355。

2. 监督电话:李赛、古丽娜孜,010—64463009、64463509(带传真)。

3. 微信客服:



微信公众号客服



企业微信客服

附件:参与“逃生演练训练营”活动操作流程



附件：

参与“逃生演练训练营”活动操作流程

 全国安全生产月

逃生演练训练营



按照《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<2023年全国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方案>的通知》（安委办〔2023〕5号）部署要求，着眼“人人讲安全、个个会应急”，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、进农村、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家庭，普及安全知识，培育安全文化，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线上“逃生演练训练营”安全知识学习和短视频话题征集活动。



快手极速版扫描上方二维码

请仔细阅读下方步骤，每天扫码参与活动。

操作流程

第一步：保存本图到相册；

第二步：打开“快手极速版”，点击右上角“搜索”，找到“扫一扫”图标，选择相册中已保存的本张图片即可参与活动；或打开“快手极速版”首页，点击右上角“搜索”图标，输入“逃生演练”、“逃生演练营”、“逃生演练训练营”任一关键词，即可参与活动。

第三步：进入活动页面记得点击关注并预约课程，签到后可领取证书；请在“话题”版块点击“发视频”按钮即可跳转拍摄页面发布相关视频。

(信息公开形式:主动公开)

抄报:国务院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。

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

2023 年 5 月 9 日印发

经办人:李 赛

电话:64463009

共印 300 份

